债券代码: 188267.SH 债券简称: 21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48195.SZ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1

债券代码: 148196.SZ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 复产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 2023年7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省投"、"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赣投Y2",债券代码188267.SH)、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赣投Y1",债券代码148195.SZ)、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赣投Y2",债券代码148196.SZ)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2022年7月17日,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公告》,该公告披露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事项背景及原因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下属企业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源煤业")下属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因开拓六队发生一起一名员工掉入西二西煤斗坠亡的事故,于 2023 年 5 月 8 日起对曲江公司进行停止作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停产整顿的公告》。

(二) 停顿业务的复产情况

坠亡事故发生后,公司积极处理善后事项,并完成了相关整顿工作。经公司按相关规定组织复产验收,矿井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晚班开始恢复生产。

(三)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曲江公司为在产矿井,核定产能60万吨/年,占安源煤业生产矿井总核定

生产能力的 24.90%; 2023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7,658.49 万元,占江西省投一季度营业收入的 1.53% (未经审计)。曲江公司本次停产期间为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实际停产天数为 66 天;本次停产预计影响公司商品煤产量 4.1 万吨,预计损失 3,861 万元左右。

本次停产整顿预计不会对 "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债券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中信证券作为 "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号

联系地址: 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火炬大街 539 号

法定代表人: 揭小健

联系人:邓文娟

电话: 0791-88867653

传真: 0791-88861697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曾诚

联系电话: 010-60834709

传真: 010-6083350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 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